

吳越國武肅王紀事（卷中）

吳越國武肅王史繆訂正

錢濟鄂撰

蕭一葦題



okv

周 序

歲次己亥，僕客東隄。因訪夷陵靜廬，遂識錢君濟鄂。

時濟鄂詩詞，自民元甲午或乙未起，嘗發表於臺灣詩壇。以次第，偶置子、賈諸翁之前。初以為必駢輪老手。洎相見，方驚乃風流翩翩少年也。

嗣後，迭奉大著，自慚烏集、介眉集、墨餘隨筆、迄之南洋藝展輯等，偶有拜讀。以是知，濟鄂之所業，為圖悅親而刊，為宏揚國故，而致力諸藝。與時下所好，頗有異也。

又以是得知，濟鄂之為人，貧而盡禮，廉而好客，不輕然諾。輒以敬老尊賢，篤於道義，為長者所稱許。雖聲譽鵲起，冠蓋滿京華，然從無攀附之辭，獻媚之舉。有若鳳毛，超然出眾。遂益為同道，相許而歎服也！

以濟鄂之能，素膺兼才。欲離落魄侘傺，平步青雲，洵易如拾芥。為有遠見，又不乏知人之明，遂自甘退隱，辭謝榮祿。嘗謂僕：雅不欲出賣智慧，為人喉舌。庶幾仰不慙於天，俯不作於地，則于己于國于民，可以問心無愧已。誠快人快語！使人人如是，今世之顯者聞人，又曷敢托大？自以為博學能文，自以為乃天縱英明哉！

人得以志為難，獨君以失意為安。亦足見濟鄂之風範、志節，特立獨行之器識，為如何耳。

三十年前，素稱怪傑之江石老，嘗於自立副刊，以筆名悟無子，撰長文，許濟鄂「乃不折不扣之藝文人士」。而詩人馬伯起，則稱濟鄂「身兼六藝，為古今中外，難得一見之奇才也」。老鄰居倪榮

老，爲濟鄂詩書畫印赴美個展，贈以聯句，「緣不隨時，我說聰明人說怪；性難諧俗，情安淡泊志安貧」。復贈以七絕「大都譽滿建安才」，長句「盛年絕藝羨多才」，「書舊名賢互爭譽，侯門不肯曳長裾，閉戶擁書資考據」。在在可見，濟鄂之超然脫俗。自不可以常人，視之也。

近讀濟鄂大著吳越國武肅王紀事一書，披覽再四，頗多感觸。

是書，分爲三卷，都百萬言。上卷紀事，爲文，足以見，耽文辭之功醇；中卷訂正，爲史，足以知，考史學之義正；下卷聯注，爲藝，足以賞，好藝事之筆妙。誠文林之淵府，史部之奇葩，藝苑之山嶽也。

以一人之力，能集文史藝於一書，精邃如此，前所僅見。何止世不易斬，亦學之至善也，信美而難以爲之哉！

茲專就訂正而言。濟鄂自髫髻，因聞知吳越之事，率多誤傳。禍諸吾夏不謫。尤以初主錢鏐，謚武肅，迺一代之公眾人物。其是其非，前朝既定。後世自不應，有所曲解，加以誣陷。既有妄議，應予匡正。遂發憤忘食，刻意讀書。窮數十年之功，致力於是，因成是著。

視是書，上探時之制冊碑銘，旁及世之雜著稗記，又佐以諸史所錄。但擷菁華，一仍舊說，不作妄自點竄。又懼廣列並置，繁簡失度，分合無義，讀之疲沓。遂分門別類，逐項引證，分段詳考。條析而縝密，充實而謹慎。其志靡它，惟求據理推斷，力闢繆說，期與本書，相發明爲主。非僅含英咀華，探文字之互異，勘事理之爽惑，析是非之真僞而已。蓋爲求史之精核，事之明確也！

濟鄂之治史，先則博其書，繼則約其事，終則通其理。以是凡有所棘手，一自入目，無不迎刃而解。否則焉能自平庸無奇處，出之以凌厲詞鋒，貫之以翔實旨趣，以正諸史？因有闕功，故泛言所至。

，間或旁生別解，另作他義，悉有依據，顧非虛騁浮辭，以博一粲焉！此爲僕，讀竟是考，遂知濟鄂之志大學博，識正心細。耽史之精專，世罕有匹；扶史之妄繆，人亦莫敵。其卓然有成者，乃在此也。雖是芻蕘之見，不敢自密，爲告來者。

此皇皇巨著，足以備，欲稽考諸史之借鑑。設無此得，焉知吾夏，史實之瞻，治化之善，文采之美，功德之備？遂可持此秦鏡，使路人皆知，何謂同馬之用心也！是書成，豈止爲其遠祖辨誣，乃爲吾華夏賢君，以刷恥也！似此大孝，正如禮記云：「顯揚祖先，所以崇孝也」。「不辱其身，不羞其親」也。若非虔奉儒教久，安能於叔季，得聞此空谷登音？此即所謂，世衰道微，邪說暴行大作，王者之迹熄而詩亡，故孔子懼，作春秋。論其微言大義，則要皆近也！

尤以內文，考吳越備史，爲范仲淹生父昶與林禹合撰；販鹽爲盜，係詭辭；厚貢求國王金印，純是毀謗；不當復伐昌，則是杜撰；宋破南唐，乃藉吳越之力，否則中原之亂，將不止五季；惟宋史諱言是功，不詳載是役等。何止獨具見地，均翻案之力作也。

其中論十國流說，當參考十國非中國，兩文參照，益見事實真相。確爲一針見血之論。使人遂徹悟：是歐氏，爲何以狄五季，替夏十國之用心也！餘如考：夸言黃巢侵杭，乃故作聰明也；謂非有德澤，則爲少不更事語也；以宗譜陸終氏爲例，足補史書，敘世系之失也。篇篇學證，足以破千古之疑，洵不愧爲江南才子之著也！

自宋仁宗起，朝臣不軌，下筆言史，率多臆造，狂勃非古，妄自稱尊。已少有夏士，慎文重史之天性。視漢唐人，考證古書，持論之嚴謹，可以知也。故玉澧清話曰：「建隆、乾德間，史官高遠著吳錄二十卷，未參本朝之史。會遠遽卒。史館之內，遠將病，其藁悉焚之。故江南始末，多或漏落」

。既漠視南唐如此，其史官能善待吳越？故宋史，必不可盡信也。既不正，安能待之以禮？

似此之私心自用，爲主苟全。隱隱諱疾，大非記史之所宜也。昔日濟寧嘗爲僕言：其卓犖大者：如宋真宗稱遠太后爲叔母，遣左藏庫（掌錢物布帛雜綵）議和，歲輸銀十萬兩，絹二十萬匹。亦是。見遼史。何宋史不敢書入？爲懼與石敬瑭並論也！如宋高宗，爲金兀朮自臨安，逐入海。亦是。見金史。何草率忌憚，不敢若史記之記周幽王敗？其理至闇也！如是夏胤，此爲國恥，正可作同仇敵愾之勵，更應書入！既與異族談和，非戰敗也。即就縛，寧可血濺五步，焉能稱是等字？理既輸人一等，宋之由此必弱，可以卜也！

宋室諸帝，向以好貨，不服輸，有喜新厭舊之心！北史云：屈丐築一城高十仞，基厚三十步，上廣十步。宮牆五仞。其堅，可以礪刀斧。臺榭高大，飛閣相連，窮極文采。迄復土，宋太宗欲毀夏州一城，遷民於銀綏，問宰相呂蒙正對曰：自赫連築城以來，頗與關右爲患，若遂廢毀，萬世之利也！淳化五年四月乙酉詔：鑿夏州故城。見李壽長編。此事，宋史本紀、呂傳無載。宋之君臣，似不知此三道城，乃發嶺北夷夏十萬，蒸土以造，死人無算。何只以私惡，不恤民居？既已奪歸，不將此城，坐鎮北塞，卻予摧毀。一心只在制夏，不謀復北，頗可惜也！宋仁宗則有罔顧人民，身家安全之慮。寶元、康定間，爲貪吳越築錢塘，下沉之混柱，利其良材堅固，遂使舊木出水。雖獲巨貨，石堤因之歲歲爲洪濤摧決。即是。見夢溪筆談。詳見聯注四〇〇。

宋人之妄議吳越，此理易見。爲防吳越人民，思戀故主，恐不利於宋也。此說，於北宋末，方臘造反，可以爲證。一也。宋既繼承胡統，自不乏有五季舊臣仕宋，不得不許十國，以示好於宋。五代史之言王，好拳勇，廣造里第，泣謝父言，數沉文士；五代史記之誣以虐用其人，自託妖祥，重斂其

民。皆是。二也。南唐降吏，憤吳越之助宋，遂出怨言，以圖自保。三也。宋王亦未必不忌吳越，有功德於民，朕自不悅。方衣錦軍納宋，次年即改爲順化軍，又次年則撤去。即是也。四也。有此四者，豈能不損王德以立功，圖悅宋廷而待陞官乎？

既有此二史，嫌不足。又修漸唐書，予以呼應。欲三管齊下，置十國於死地而後已。故宋仁宗詔：重修唐書。乃大事也！既有詔，史官何忘錄全文？蓋見不得人，不敢留也！況是書之撰者歐氏、宋氏，皆志在用夷變夏，故意用障眼法，纂改歷史。爲欲混淆視聽，以便百姓，迎讎奴爲正統也！是書之本紀，不分正邪；是書之列傳，好爲叛逆揚名，故孫儒、劉漢宏、田頔等，皆有列傳，非逆臣傳也。李白本山東人，遂成爲西域也。等等，請見訂正。此皆用心不善也。事實俱在也。

如以僕言爲非，僕有說焉。昔讀唐書，即嘗爲舊、漸二書之說，頗多異同，深爲困惑。僅知舊唐書，漸則不知乃以何書？舊唐書亡，約三十八年，漸則已長達一五四年。二書之記唐，前後相差一十六年，何以要一修再修？非但所持立場有異，即言見解，亦大不相同。其寧無隱情在乎？視是書成，曾公亮進表僅稱原書，「紀次無法，詳略失中，文采不明，事實零落」。按此數語，移評漸唐書，最合。又謂「因邇臣之有言，適契上心之所閱，於是刊」。「俾之討論，共加刪定，凡十有七年」。史非策畫，何用討論？誠兒戲也！

自新唐書高祖本紀起，首言家世，即有疑問：「其七世祖暹，當晉末，據秦、涼以自王，是爲涼武昭王」。以自王？當書：自爲王、自稱王。平順多矣。「暹生歆，歆爲沮渠蒙遜所滅。歆生重耳」。既滅，盡也、絕也。安能又有後？「成於武川，因留家焉」。因留家焉，當書：遂家焉。明白多矣。李氏乃「隴西成紀人」，虎於「西魏時，賜姓大野氏，官至太尉。與李弼等八人，佐周代魏有功，

皆爲柱國，號八柱國家（？）」。隋文帝「復高祖（李淵）姓李氏」。去撰者歐氏亡，不足八十年，南宋通志云：「周書：閭慶，賜姓大野氏。後魏龍驤將軍謝懿，賜姓大野氏」。獨無賜李公之說。魏書、隋書、北齊書同。惟周書李弼有傳，「乃遼東襄平人也」，「遷太保，加柱國大將軍。魏廢帝元年，賜姓徒河氏」。柱國同，非八柱國家。然籍、賜氏則異。後晉石敬瑭時，劉昫撰之舊唐書，也有是說，然鄉里不同，作「隴西狄道人」。

又，十一年，高祖「擊龍門賊母端兒，射七十發皆中，賊敗去。而斂其尸，以築京觀（所謂觀，非葬一人，乃聚羣屍而築也）。盡得其箭，於其尸」。一人能身中七十箭，諒已無處不中也。既是。又安能敗去？既去，又安能不死，可以斂埋一人之尸，以築觀？況又盡得其七十箭在？信事奇，史奇，文理更奇也！君信乎？以下之文，君欲開懷大笑，自取一讀，俯仰皆是。略。

於哀皇帝本紀之末，僅取二則，以見一斑。天復三年「五月壬子，荆南節度使成汭及楊行密戰于君山，死之」。不知孰亡？或皆死乎？天祐三年十二月「乙亥，震雷，雨雪」。案以表，無此。四年四月「甲子，皇帝遜于位，徙於曹州，號濟陰王」。此二于於字，當刪。號，綽號、稱號也。五代史梁書曰：「封爲濟陰王」。有此爲證，自非號也。似此不通，略以首尾舉例，足見曲筆篡改，已爲修史人之專長，何止數見不鮮，已不勝枚舉焉！

又因見訂正所言，龐大而駭，恐尋常人，不易領會。爲便於比較，自不如取二史所言，最稱簡易。遂先列舊唐書末三朝本紀，所載有關錢鏐者，如下：

僖宗本紀曰：光啓元年三月，鏐「大敗劉漢宏之眾。進攻越、婺、台、明等州，下之」。以杭州大將錢鏐，爲杭州刺史」。

紹宗本紀曰：光啓元年三月，「劉漢宏據浙東。皆自擅兵賦，迭相吞噬，朝廷不能制」。龍紀元年六月，「杭州刺史錢鏐，攻宣州下之。擒劉浩，剖心以祭周寶」。七月詔：於杭州置武威軍，以鏐爲本軍防禦、觀察等使」。景福二年「九月丙寅朔，以武威軍防禦使錢鏐，爲鎮海軍節度、浙江西道觀察、處置等使。仍移鎮海軍額，於杭州」。乾寧二年三月，董昌僭號，「鎮海軍節度使錢鏐，請以本軍進討。從之」。乾寧三年四月，「鎮海軍節度使錢鏐，攻越州，下之。斬董昌，平浙東。制加錢鏐，檢校太尉、中書令」。五月辛巳，授王搏「兼越州刺史、充鎮東軍節度、浙江東道觀察、處置等使」。八月「甲寅，新除鎮東軍節度使錢鏐，權領浙江東道軍、州事」。乾寧四年九月制：「以鎮海軍節度使錢鏐，爲鎮海軍節度、浙江東、西道觀察、處置等使、杭州、越州刺史、上柱國、吳王」。後之鎮海軍，應是鎮東之誤。稱吳王，以此爲早。案吳越備史作乾寧四年，封彭城郡王；天復二年，封越王；天佑元年四月，封吳王。核以二史，已相差八年。以有備史，或舊誤書也。

哀帝本紀曰：天祐三年正月「丙寅制：定亂安國功臣、鎮海、鎮東軍節度、浙江東西道觀察、處置等使、淮南東面行營、招討、營田、安撫、兩浙鹽鐵、制置、發運等使，開府儀同三司、守侍中、兼中書令、杭越兩州刺史、上柱國、吳王，食邑九千戶、實封五百戶錢鏐，總臨兩鎮，制撫三吳。道途阻難，未行冊命，宜令所司，擇日備禮」。十月乙未，兩浙錢鏐請於本鎮，立三代私廟，從之」。「十二月己卯朔，淮南僞署宣歙觀察使、檢校司徒王茂章，可金紫光祿大夫、檢校太保。從錢鏐奏也。茂章背楊渥，以宣州降錢鏐，故也」。案吳越備史天祐三年九月，敕遣右散騎常侍王矩、司勳郎中裴均，授王吳王冊禮。後爲十一月，敕命王本道，建三代私廟。王茂章事，則爲正月，時宣州觀察使王茂章，爲淮人所圖，因奔于王。王以爲鎮東軍節度副使。略有異耳。

所記之闕略如此，足見脫漏，甚爲嚴重。或唐室，時當諸亂，或因播遷，遂不免有此散佚也。

又後列新唐書所載末二朝本紀，述及錢鏐者。僖宗本紀無。他紀文字雖少，而出語奇特。或因忠君愛民說，與歐氏所倡，「十國非中國有也」之論，不合。故於本紀中，力闢鏐之形象，冀圖篡改歷史也。事實如下：

昭宗本紀曰：龍紀元年三月「丙申，錢鏐陷蘇州，逐刺史徐約」。卻不言約，攻據蘇州，劫王貢賦等事。「十月，錢鏐陷潤州」。又不言，因帳下將士反，逐節度使周寶。鏐命將往討，迎節度使歸等事。參見前引舊本紀。大順元年「八月，錢鏐殺蘇州刺史杜儒休。楊行密陷蘇州」。主因是行密遣將陷蘇州，制置使沈燾，害刺史杜儒休及兄延休，而奔于吳越。王以其失備，復害刺史，將欲誅之。燾遂奔孫儒。見吳越備史。是二人，皆爲唐昭宗敕授。大順二年正月，「錢鏐陷蘇州」。景福元年二月，無記由誰佔領，又書「錢鏐陷蘇州」。有此史筆？乾寧二年，無董昌僭越事。「四月，蘇州大雨雪」。不言何功，卻有「六月庚寅，鎮海軍節度使錢鏐，爲浙江東道招討使」。三年五月「乙未，董昌伏誅」。無緣無故，自己伏誅，奇否？四年九月，「錢鏐陷湖州」。十一月「丙子，錢鏐陷台州」。似此著筆，忽憑空而至，有如記載三千年前之史實。寧謂之爲史？又一無誰佔領，卻書光化元年九月「甲申，錢鏐陷蘇州」。居然猶有此事？吳越備史所記，乃是年正月、十月事。非九月。三年九月，「錢鏐陷婺州，刺史王壇奔於宣州。衢州刺史陳岌叛，附于錢鏐」。起因爲王壇，遣將攻東陽，鏐遣使，諭息戰。壇抗命，乃遣師伐之。陳岌亦叛，鏐遣將討之，乃降。非自附于鏐也。

哀帝本紀曰：天佑三年正月壬戌，淮南將王茂章，以宣、歙二州，叛附于錢鏐」。見前舊本紀所言，自可省卻誣賴。「六月，錢鏐陷衢、睦二州，刺史陳璋、陳詢奔于淮南」。陳詢奔淮，爲二年

事，非三年。見吳越備史。天佑四年「四月戊午，錢鏐陷溫州」。此爲新本紀最後一筆。故意不載鏐，嘗封彭城王、越王、吳王之事，以便暢所欲言，予以詆毀。二史一經寓目，歐氏用心，已昭然若揭。乃不以存唐室之筆，而修史也！爲以己心，而撰史也！既重修，何以敢不睹唐書，即愚莽下筆？

濟鄆間嘗爲此，亦指摘新唐書，行文瑕疵，書史妄謬。閱之，殊令人噴飯！據此揭發，以前清爲多。然前人持論，率多嚴肅，自不及濟鄆之風趣淵博，精密週詳。就史娓娓道來，最引人入勝。無論冷嘲熱諷，皆恰到好处。何止於耐人品賞、研究、借鑑而已哉！亦足以知識見、功力，爲如何哉！

此舊唐書，今日得見，亦甚不易。否則舉世，盡奉歐、宋二氏，以邪說惑世爲是。後世焉能得知，時人之議？前朝之論，爲如何耶？

以是清沈德潛志敕校勘合舊唐書曰：「新書語多僻澀」。「舊書既不列正史中，世代久遠，漸就湮蔑。至明世宗朝，姚江聞人詮，視學江南，遍訪遺籍」，得吳中二氏之「殘編斷簡，彙而成帙」。「然志多闕略，表全散軼。且紀、志中，多前後僞舛之文，不能復還其舊也」。縱不全，亦可聊勝於無也。非詮公之志，吾人焉知歐、宋二氏，竄僞之心？非潛公之考，吾人豈知舊、新之異？偉哉是人矣！德哉是人矣！

舊史所言，既如此。時之制、冊所云，猶能得而聞乎？

以現存，唐朝有關錢鏐文獻而言，計有：

初紹鏐討董昌文曰：「賴浙西節度使錢鏐，與諸司等，皆忠誠憤激，壯節堅高」。

寶賜鏐鐵券文曰：「爾能披攘兇渠，盪定江表。忠以衛社稷，惠以福生靈」。「志勤王室，績冠侯藩」。「雖鍾繇刊五熟之釜，寶憲勒燕然之山，未足酬功」。

授繆越州節度使制曰：「繆於此時，獨奮忠節。掃櫬槍之巨侵，清沴氣以無遺」。「我所報功，斯謂極寵；爾當勿私，彼教每務」。

封繆越王制文曰：「文足以安民定亂，武足以佐理經邦」。「爾獨憂僭偽之爭強，共行天討；雪朝廷之深憤，自造地維」。「兩浙郡邑，永保金湯之固；屬部人民，永享衽席之樂」。

進封繆吳王制文曰：「一代偉人，三朝元老。定衰救亂，素存忠義之心；濟世經邦，夙擅英雄之志」。「夫差適顛沛之際，罔替尊周；仲謀方爭攘之時，猶知有漢。況爾名德，殿此大邦。必能宏濟艱難，一匡天下，予一人實有賴焉！」

授繆吳王冊文曰：「崇名輝於廟堂，茂績策於盟府」。「深厚廊公侯之度，剛明執忠孝之風。威加敵國而愈謙，化被鄰封而垂訓」。「勁節貫於雪霜，至誠格於天地」。以上，參見吳越備史、文苑英華等。

視此，唐皇之稱許，自非泛泛者可比！焉能爲大唐書史，卻目之爲叛，以陷地爲生？既是。則有若仇，當置唐皇于何位？置是等制、冊于何義？妄哉歐氏，爲文不慎，有如兒戲。胡不懼爲後世，恥笑乎？

武肅王素重春秋大義，有古君子之風範。於難以上進之唐昭宗，只予同情支持，並不苛責背叛。尊王至此，有友如是，已難能可貴。如歐氏之所言，口口聲聲，曰倡春秋義。然于慎行謹守者，則非之。凡忠君愛國者，則讎之。豈吳越，亦應如中原，使之亂離極也，乃合歐氏私暱耶？姑試問：如武肅之所作所爲：保境安民，不忘事大，謹備貢賦等等。猶有何事，不合乎春秋大義？

蓋值諸夏多難，王風不競。又因物盛則衰，治極必危。天命不佑，人謀匪臧。上無積德，下有弄

權，遂亂民生焉！其吳越，不有神武之才，不有人君之量，於藩鎮割據時，尋戈踐阼，其能不覆宗絕祀，猶望其澄清天下，亦云難矣哉！

如不證以舊，則不知漸之妄謬。如不佐以制冊，則不知唐皇之器重。必睹舊，必睹制冊，乃知歐氏謾誕，宜爲好史者，所唾棄也！似此公然作弊，去真存僞。故隱唐封，書之作暴民！不言忠唐，出之以作亂。其撰者之不軌，別有企圖之志，亦於斯備見矣！豈撰者，懼吳越爲正統，不利於新朝，遂成此欺世盜名之書，以愚吾民乎？否則何以有此，一修再修之史，竟出之於吾華夏？則當以何說，爲之解耶？

爲有此憾，遂使昔日功德主，幾乎汨沒，反不爲當地人所知。而亂史誤邦之人，則積非成是，遂趁畢昇創膠泥刻字法，使印書發達，卻名聲大噪。此爲好史國人之所得乎？或所失乎？

其後晉，雖爲異族，猶爲唐史，作如是之言。其宋，果是炎、黃之裔，豈容是等修史人，以夷狄之心，仇唐爲快，而不知糾正！既修成，不追究其失，猶官爲刊之。自國史而言，豈能無疑而不議乎？斯爲僕，長達五紀之惑，望好者，能有以告之！

訂正嘗謂，初宋太祖，於即位之次年春，賜吳越禮物，僅「戰馬二百匹、羊五百口、橐駝二十頭」。及開寶二年春，賜五主「生辰禮物，并御衣紅袍一副、金鎖甲一副、及駝馬一百頭」。見浦。史。駝，即駝也。視後之物不菲，已近華國之俗也。時宋太祖登基，正第十年。惜難免猶有駝駝。吳越所貢，見訂正。避暑漫鈔云：南唐亡，小周后「例隨命婦入宮。一入，輒數日。出必大泣，罵後主。聲聞於外。後主多宛轉避之」。玩是中文義，小周后之備受屈辱，已可以想見也。是例，確非夏俗。亦不知其由來也。

爲此，又不禁引起僕，向之所疑。有宋一代，自宋太祖奉母命，以立長君爲嗣；迄宋理宗后，頗干朝政遂亡。餘君，率多後宮問政，幾爲國史之冠。於華夏傳統而言，殊不多見也。當繼者宋太宗踐位，次月戊辰，立即下詔：「諸州大索知天文、術數人，送闕下。匿者論死」。求是等人才，前朝用徵、訪，而不是搜、索。次年十月「丙子詔：禁天文、卜相等書。私習者斬」。視此，即秦始皇，亦當自嘆勿如也。又於同年「十二月丁巳朔，試諸州所送天文術士，隸司天台。無取者，黥（刺字）配海島」。見本紀。往日列朝，即蠻夷等，凡入寇中國，無不重天文。獨宋廷反常。何以有此差別？豈因刀光斧聲，燭影搖紅乎？

以有此疑，亦嘗鑽研五代史。所謂之後梁、後周，果夏胤耶？僕頗疑之。其後唐、後晉、後漢既非是，其後梁、後周能獨是乎？爲釋所疑，遂舉數例：

吳越備史云：己卯五年（九一九）「九月，朝廷以南海潛號，詔我師伐之。王雖受命，而山川隔越，地方擾攘，請以事寢」。南海，今廣州也。既欲稱中國主，何後梁末帝，不知路遠難行，中隔有吳帝、閩王駐軍乎？是誤，即宋太祖亦難免。同書云：開寶三年（九七〇）「三月，詔王出師，伐富州。王以路遠，詔止之」。富州，在今廣西梧州西。爲南漢帝轄地。此王，謂後王也。

前者，資治通鑑則云：「九月丙寅詔：削劉嚴官爵，命吳越王繆討之。繆雖受命，竟不行」。大有抗命之意。五代史本紀作「仍詔天下兵馬元帥錢鏐，指揮攻討」。二世家無載。五代史記同。且不論一旦往討，鄰敵來襲，如何防禦？爲此鞭長莫及，故備史有「請」字。以此證通鑑，乃知通鑑，在無事生非也。既欲充史家，史有如此杜撰乎？

五代史宋太祖紀曰：朱溫篡唐，於開平二年七月「癸巳，以禪代已來，思求賢哲。乃下令：搜訪

牢籠之」。且不言生性，殘虐淫暴，似此遺辭立義，下達命令，以求人才。僕敢言，此人必非炎黃之裔。如是，何以有此妄爲？「訪」查已失言，「搜」索尤失禮。古人有以「牢」，獄也，畜圈也；「籠」，拘也，鳥檻也。以招賢達乎？或作包舉、包括一切解，也不合焉。

五代史記周世宗本紀曰：四年十二月「丁丑，取泰州。五年春正月丁亥，取海州。壬辰，取靜海軍。丁未，克楚州」。睹之，聖明之至。於書南唐世家則曰：攻楚州，「四十日不可破。世宗親督兵，以（巨木）洞屋穴城，而焚之。城壞，（南唐將）彥卿、昭業戰死。周兵怒甚，殺戮殆盡」。乃由兵亂殺。只不知是殺敵兵，或是殺民？甚感玄耳。馬令南唐書曰：「世宗屠其城」。陸游南唐書曰：守城兵將「千餘人，皆死之，無一人生降者。周兵死傷亦甚眾。世宗怒，盡屠城中居民，焚其室廬」。後二書及本紀，皆作最後，方下楚州。五代史記世家則作先下楚州，復取海泰揚州。一人撰史，史有二說，此爲國人之所長乎？五國故事曰：周師入揚州，「先鋒騎兵，皆唱蕃歌。其首句云：檀來也」！乃何義邪？周世宗性嗜盡屠，遂壽止三十九。吳越備史舊記戊午五年三月「丙午，敕命翰林學士陶穀、司天監趙修己，賜王羊、馬、橐駝（即駱駝也），每歲班賜，自此始也」。吾邦王朝，向罕見賜是物。何後周獨有是習？竟不知，吳越非沙漠或動物園，厚贈之何用？

周世宗之渡淮，尤值得一書。方輿勝覽云：「乘龍洲，去州二十里。在淮水中。周世宗征濠，遣兵持炬，乘橐駝絕淮。濠兵驚，以爲鬼乘龍也。因以名洲」。此爲國人初見駱駝，遂以爲龍也！鬼，則謂服也。「周世宗征淮，以荆塗二山，乃濠州之朝岡，有王者氣，命斷之。有梅族居此，曰斷梅山」。幸其早亡。否則吾華夏，大好河山，不知有多少，被摧毀盡，以致面目皆非矣！

彼韃靼竊夏，僅數十年。刊元史二百一十卷後，爲伸張元威，又有人刊元書一百二卷、新元史二

百五十七卷等。鐫明史三百三十六卷已，爲不忘明恩，又有人刊明會要八十卷、明通鑑九十卷、明史列傳九十三卷、明史紀事本末八十卷等。皆加以揄揚，不遺餘力。勿以爲惡。豈不令人失笑乎？

何獨吾夏裔，卻少有人，爲往古十國賢主，爭正史一席之位？或摒去五代史，替以九國志或十國春秋？或重修史書，去篡殺史短之五代，而以禮讓史長，封自唐，獻土於宋，與五代相終始之吳越，爲正統？凡吳越與五代之禮尚往來，則視同吳越與日本、契丹、高麗之交聘。乃兩國通問好也。故五代史本紀，屢有「從錢鏐之請」說。蓋位望同也。視後唐明宗敕：錢鏐是元帥、尚父，自不合列銜將相敕牒，久未改正，宜落下，永爲常式。見濟鄂序。不亦明乎？彼番君尙知此非，謂地位相等也。胡夏人史臣，不識此爲謬乎？必如此著筆，方合乎夏人之史。既是。自可以建元，改元。又安妄事，厚幣求國王、玉冊、金印之誣？

至於書名則易爲：吳越書，以繼唐書。否則爲緬視事讎，數典忘祖。非吾夏裔，所當讀之書也！若以爲此乃無稽之談，不值一論。則當問汝，乃何族之裔也！既出自華夏，安許有背道統之說，反春秋之所爲乎？

僕深信，一旦是說，深植人心。其世人，必將似噩夢驚悟！必有用夏變夷之日，必有旋乾轉坤之力，必有撥亂反正之著，盛出焉！是書，不外乃發瞞矢而已也！

至於教人，深感遺憾，則是後世，已辜負吳越者：乃前朝異族，爲報答一代偉人之功德，嘗重荆武肅王廟於越，拓建錢王祠於杭，爲示衷心之尊崇也！然聞近人云：前者已爲魯迅所據，後者則易作他用。似已遺忘，獨存華夏，一片之心，其時惟有吳越歟！

魯迅，爲周樹人之筆名。嘗肄業南京水師學堂。習武不成，次年入鐵路礦物學堂。力工又不合，

旋留學日本，在仙台學醫。惜校名不詳。習醫亦不果，未幾又從文。國人之著，爲旁習文學。嘗參加幫派之光復會，是實。清末返國，旋又改行，從事教職、部官。於民八年，五四運動時，始以此筆名，發表俚文。大爲一般關於歷史、國學貧乏，民族自卑甚重之青年，所愛戴。尤以避入上海租界，味夏迷外，惡評雅言，抨擊國民黨最力，故大有名望。其功德僅此。遂黃緣而出，飛黃騰達也。幸未苟延殘喘至文劫。否則不爲批鬥，折磨而死，必不信也！是段文，嘗略參考大不列顛百科全書。

近人爲文，嘗稱武肅王「興治佛寺，役民過勞」。故魯迅詩云：「錢王登遐如仍在」。此七字句，僅在字是仄聲。謂乃借吳越法令過當，影射統治者之橫暴。此說吳越不實。登遐，謂帝王崩也，見列子。亦作假，見禮記。以稱登極，即位也，乃合。武肅王一生，從不敢亂法。所造佛寺，以虞山寶巖禪院最大，爲賜金五百兩，而造成。（鄂注：見卷下）。銀貸兩訖，皆大歡喜，焉有役民之說？近世，他處不計，僅建燕京某館，已勝之多矣！只不知工錢，各得幾許也！（鄂注：初唐時之官祿：一品，七百石，以歲給之；一品，有職分田十二頃；太師、太傅、太保俸錢二百萬，節度使三十萬。見新唐書。另有副料錢，節度使每月四十千，內價錢三千等，略。見五代史記補考。可參考計之。既云賜金，必非公款，可以明也）。

其蘇、杭，若非藉吳越之教，是地人才，必同北國，敬陪末座。若非仰吳越之築塘拓城，造閘濬湖，興農植桑。是地物望，安有漁米之鄉，絲綢之府，詩文之國，禮義之邦，上有天堂，下有蘇、杭之稱？甚至杭州，爲歷史名城，六大故都之一，亦不可能倖致！

蓋武肅王之功德，非如世之武夫，攻掠城池，以屠殺本領，懾服萬民。惟有其烏合之眾，爲最愛國。欲大患常新，將轄地，變成血淵骨嶽，爲要務也！亦非如時之落魄文人，怯於現實，爲洩己憤，

匿藏禁區，以誦動言論，顛覆口號，蠱惑百姓爲樂。反正此後，他人之生與死，事不關己，與己無損。誓要將本土，鬧至天翻地覆，死人無算，後患無窮，爲快事也！其焉知，人民陷於水深火熱之苦？生不如死之悲？雖同是學子，然心地則殊。武肅王爲拯眾生，不畏權勢，不借外援，敢以卵擊石，智佑鄉里，勇退黃巢先鋒軍，遂戰勝孫儒食人軍。其大志，固迥異於小書生也！

武肅非由：佐邦而奪權，攝政而篡位。乃憑文治武功，自偏將，封至國王。亦非疾晚唐之政苛，揭竿而起，僞託符命，誅戮異己，削平羣雄，以荼毒州郡，爲志得。乃仗敦厚儒雅，忠孝傳家，討暴除亂，登斯民於衽席，爲大願。事成後，復又含垢忍辱，謙恭下士，用賢求才，不敢驕侈，遂爲臣民所稱揚。蓋欲將兩浙，治理至四郊宴居，國泰民安，市物平和。無負唐皇，所託守土；無愧全國上下，所期保境。其後之二世四主，悉如是。信爲前朝，所僅見也。亦千古史冊，難聞之美談也！

就是比較，二者之間，何異斥鴳之笑圖南，并龍之言樂與？蓋亂中圖安定，自遠比治中，求危殆，爲艱辛萬倍也！

錢氏之先祝融，爲火官，等今之草尖端科技。後吳越，嘗發軔攻城火箭，海戰液體鐵火筒等，亦因是而出。今之三錢，又安能謂非嗣響乎？錢氏系出彭祖，彭祖嘗爲帝師。自是此後，大有人焉。武肅遂爲尙父。其載入羅隱撰列傳者，如不計。盛名者計有：宋真宗時惟演兼太子賓客，宋仁宗時象先爲國子監直講、兼天章閣侍講，宋徽宗時錢通兼侍讀。明太祖時錢唐爲陸立講經，明仁宗時錢習禮爲侍讀、宣宗時爲侍讀學士、英宗時爲經筵講官。清高宗時錢陳羣久侍經筵，錢榮爲高宗侍讀、仁宗時爲侍講、侍讀學士。等等悉是。或係青氈世業，故濟鄂，亦不免嘗爲星、美教授。熊式一序文，輒以東方王維，西方達文西許之。濟鄂固多藝之士，止以命數奇，造物弄人，迴不由己。祇能以筆墨，肆